

# 民權運動的演進

## PART ONE 民權運動

性質

非暴力的抗議行動

時間

1955年~1968年

暴動·是不被傾聽者的語言。  
(A riot is the language of the unheard.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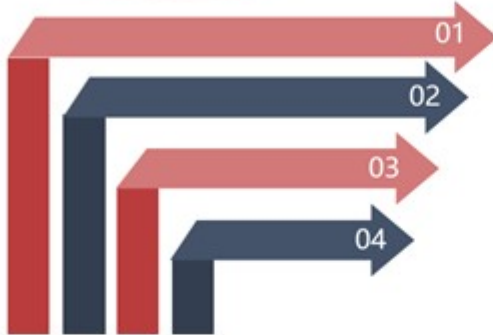
美國沒聽到什麼？  
沒聽到黑人貧困的問題、  
沒聽到公平正義的承諾落空、  
沒聽到大多數白人，  
比起正義平等與人性，  
其實更關心自己的安寧



馬丁·路德·金演講



阿拉巴馬州長站在阿拉巴學校門口堅持種族隔離，與司法部部长對峙



1955年 合法鬥爭:非暴力直接行動

阿拉巴馬州的黑人,堅持抵制之運動長達一年,使美國最高法院判決公共汽車上的種族隔離違憲



1957年 馬丁·路德擔任主席

南部基督教領袖會,為民權運動最有影響力的組織



1960年 主動衝擊該制度

南部各州在公共場所的靜坐示威,顯示運動範圍已超出城市的界限



1963年 民權運動高潮

種族隔離最嚴重的阿拉巴馬州,爆發黑人示威鬥爭,迫使當局接受

桃園市立楊梅高中 三年三班 朱芮瑩 「種族歧視」

## 當習以為常、視而不見的歧視， 遇上「政治正確」

## PART TWO 底層勞動者-南美人



## 為何歧視？

## PART THREE 亞裔的市場歧視

